临潼校区教工公寓装饰装修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住户信息 | 姓名 |  | 部门 |  |
| 房屋编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施工单位信息 | 单位名称 |  | 进场人数 |  |
| 负责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装修期限 |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（延期需告知） |
| 装修施工项目内容 |  |
| 主要约定事项 | 1、如实填写装修内容，自觉遵守《西安工程大学临潼校区教工公寓装饰装修协议》；2、允许施工时间：周内上午8:00—12:00，下午2:00—8:00；周末上午9:00—12:00，下午2:30—6:00；3、施工人员必须办理临时出入证，需留宿的，须到家属区门卫处办理登记；4、不得改动承重墙、柱、梁等主体结构；不擅自改动水电管线走向；不封闭前阳台；不架设露天衣架；不随意搭建；5、装修期间必须遵守电梯使用规定，运送装饰装修垃圾、材料时需二次包装，不得运送超重、超大物品，确保电梯安全；6、施工中要注意防火安全，做好用电防范措施；7、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、渗漏水、停电、损坏他人物品和公共设施、设备的，由责任人或业主负责赔偿；8、必须遵守施工安全操作规范，保证作业人员的安全；保证相邻人的人身和财产安全。 |
| 施工单位签字 年 月 日 | 户主签字 年 月 日 | 房管部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| 物业管理部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|
| 备注 | 1、本表一式三份，住户一份，房管部门一份，物业管理部门一份；2、住户须在房管部门和物业管理部门审批后，方可进行装修工作。 |